**使用电子签名确认函**

XXXX公司：

就我司与贵司及龙湖集团旗下所有公司签订的所有合同文件及其项下的补充协议、函件、通知、单据等文书的签署事宜，我司确认并承诺如下：

1. 我司确认并同意，我司与贵司及龙湖集团旗下所有公司签订的合同文件及其项下的补充协议、相关通知、函件、单证及其他文件等，均可采用电子签名方式签署或发出。采用电子签名签署的，该等文件上的电子签名与纸质版文件上的手写签名或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合同及相关文件自各方加盖可靠的电子签名后生效。相关合同、补充协议、通知、函件等自发送至我司电子邮箱、履约协同系统或电子签约平台之日即视为贵司及龙湖集团旗下所有公司已将该文件送达我司，我司有效电子邮箱地址：【 】。

2. 本公司确认并同意，前述文件所采用的电子签名，由获得工信部《电子认证服务许可证》的第三方机构提供电子认证服务。

3.我司确保所填电子邮箱地址填写准确，如有变更应提前7日通知贵司或龙湖集团旗下任一公司进行更新，如因我司电子邮箱填写错误或未及时变更导致的一切后果和损失均由我司自行承担。

（签章处）：xxxx公司\_